

惡劣天氣情況下的學校安排及措施

(A) 熱帶氣旋警告信號

熱帶氣旋警告信號	學校安排及家長應採取之行動
天文台發出一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	除非教育局另行通知，學校照常上課。
天文台發出三號熱帶氣旋警告信號	
天文台發出八號預警/八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■ 學校停課。■ 學校將實施應急措施，確保校舍開放及由教職員照顧返抵學校的學生，並儘快聯絡家長，在安全情況下安排學生回家。

(B) 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

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發出時間	學校安排及家長應採取之行動
於 <u>5時30分至6時前</u> 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	學校停課。
於 <u>上午6時至8時前</u> 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■ 未離家上學的學生應留在家中。■ 於上學途中的學生，家長宜評估情況，因應雨勢、道路或交通情況，以決定是否讓學生繼續前往學校。■ 學校會保持校舍開放及安排教職員照顧已返抵學校的學生，並於適當時候安排學生回家或留校。
於 <u>上午8時後</u> 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■ 學生在學校繼續上課，直至放學時間為止。家長無需急於前往學校接回子女。■ 學校將視實際情況，以學生安全為原則，採取應變措施，請家長留意學校發布的最新消息。
<u>下午12時40分（全日制下午3時15分）</u> 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仍然生效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■ 乘搭校車 校車服務照常，家長可選擇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i) 學生照常乘搭校車，惟家長須負責子女之安全，或ii) 家長親自到校接回學生；■ 自行放學：除非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已解除，否則學生須留校等候家長到校親自接回。

(C) 課後活動 / 各小組安排 (上課日)

如教育局宣布停課，或下午 12 時 40 分 (全日制下午 3 時 15 分) 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仍然生效，所有課後活動 (實體及網上課堂) 均會取消，包括：330 輔導班、功課輔導班、學生支援小組、創意思維組及興趣班等。學生以平時的放學時間放學。

(D) 課外活動 / 各小組安排 (非上課日，包括星期六)

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發出時間	學校安排及家長應採取之行動
於上午 6 時至 10 時 30 分前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	上午活動取消 (包括興趣班、學生支援小組之面授及網課等)。
於上午 10 時 30 分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信號	下午活動取消 (包括興趣班、學生支援小組之面授及網課等)。

(E) 注意事項：

1. 在持續大雨、雷暴或颱風影響本港期間，雖然天氣情況未必導致學校需要停課，但家長仍可因應其居住地區的天氣、道路及交通情況，自行決定是否讓子女回校上課。(在此等特殊情況下遲到或缺席的學生，校方將酌情處理，但家長須於事前致電通知學校。)
2. 因天氣惡劣，教育局會透過電台及電視台宣佈停課，如遇考試或測驗，學校將會安排該天考試的科目，順延至下一個上課天舉行，其餘科目也依次序向後順延，而活動則有待復課後另行宣佈。
3. 由於天氣狀況變化不定，如遇惡劣天氣，本校一切運作必先以當時在校學生安全為首要考慮，並作出合理安排，本校亦會按需要在本校網頁公布有關安排，請家長密切留意。